

证券代码：836069

证券简称：聚塑科技

主办券商：中原证券



聚塑科技

NEEQ :836069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Jusu Pipeline technology
joint stock co.,Ltd

年度报告

—— 2016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6 年 1 月荣获漯河市经济开发区
“创新进步企业”称号。



2016 年 3 月 16 日获得 2 个“实用新型专利”。



2016 年 5 月获得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总承包叁级”
资质。



2016 年 8 月 30 日荣获“河南省科技型中小
企业”称号。



2016 年 12 月获得河南省“高新技术企
业”认证。



2016 年 8 月获得省工商局 2014-2015 年度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2016 年 3 月获得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认证。

2016 年 6 月获得各类管材节水认证。

2016 年 12 月获得漯河市市级工程技术研
发中心认证。

目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1
第二节 公司概况.....	4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4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聚塑科技、聚塑管道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管理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高级管理人员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术语	
PVC	聚氯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PVC-U、PVC-M等
PVC-U	硬质聚氯乙烯，以PVC树脂为基材，混配一些加工助剂，用于生产硬质聚氯乙烯管材的原材料
PVC-M	改性聚氯乙烯，以PVC树脂为基材，通过添加改性剂，用于生产高抗冲聚氯乙烯管材的原材料
PP	聚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PP-R、PP-B等
PP-R	无规共聚聚丙烯，一种强度高，具有较好的抗冲击性能和长期蠕变性能高分子树脂
PE	聚乙烯，一种高分子树脂的统称，包括HDPE、PE-RT等
HDPE	高密度聚乙烯，一种结晶度高、非极性的高分子树脂
管道	管材与管件的合称
管材	用于铺设管道系统的材料
管件	用于连接管道系统的配件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63,452,635.30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82.2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的销售模式和客户特点影响所致。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地方水利部门，每年所中标项目均为农田重点水利等项目，回款受当年财政资金影响较大，并且回款流程繁琐，致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加之 2016 年为“十三·五”计划第一年，农村饮水及农田水利改造资金到位较往年晚，开标及部分施工工程也大多在年末，使供货及施工集中在年底。虽然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且客户主要为地方水利部门，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发生大额呆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聚氯乙烯（PVC）、聚乙烯（PE）和聚丙烯（PP），上述三种原材料合计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 PVC 原料主要产自氯碱行业，部分产自石油化工行业，PE 和 PP 原料主要产自石油化工行业。目前，除少数原材料品种还不能国产化需要进口外，其它品种都已经实现国产化，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受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国际石油价格

	<p>出现大幅下跌，原材料价格也随之大幅降低；随着全球经济的回暖，国际原油价格可能会迅速回升，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虽然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公司可以通过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和价格、改进生产工艺和加强成本管理等方式积极应对，但仍无法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p>
3、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p>公司主要从事 PVC 系列管道、PE 系列管道和 PP 系列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基本农田节水灌溉工程等领域，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影响。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仍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影响公司经营业绩。</p>
4、技术风险	<p>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一直伴随着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国内外各企业始终都在追求用更经济的原料，生产更环保、更大管径、更高耐压等级的产品，生产加工设备、工艺水平、技术创新是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生产制造平台、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多年来通过经验积累，形成了完整的产品开发体系和较强的技术转化能力，在塑料管道研发方面具有独到的优势，技术力量和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具有一定优势。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将不断涌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加大在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强化技术创新能力，紧跟国际水平，保持技术领先，不能够持续创新开发差异化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及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影响。</p>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p>段传杨、李晓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5,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4.59%，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段传杨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p>
6、无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票据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开具部分无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票据的行为，不符合国家《票据法》的有关规定，可能存在不规范使用票据而承担赔偿责任的风险。</p>

7、搬迁风险	<p>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厂房为租赁取得，出租方持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地上房屋及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导致租赁合同有被认定为无效合同的可能，进而使得公司可能存在搬迁的风险。公司厂房及办公设备均为可以移动设备，对生产厂房无特殊要求，且周边地区可替换厂房较多，若需搬迁，公司可以另行选择租赁其他厂房，因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p>
8、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p>河南省是农业大省，农田灌溉对管道的需求量较大，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地处河南省中部，在河南省内参加招投标活动便捷。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区域性明显，存在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无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nan Jusu Pipeline technology joint stock co.,Ltd
证券简称	聚塑科技
证券代码	836069
法定代表人	段传杨
注册地址	漯河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
办公地址	漯河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
主办券商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10 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振军、张雪春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郑嫚丽
电话	0395-2661558
传真	0395-2661518
电子邮箱	jusugd_gf@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usushiye.net/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漯河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经三路 63 号 邮政编码：462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http://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秘办公室

三、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 年 3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聚氯乙烯（PVC）系列管道、聚乙烯（PE）系列管道和聚丙烯（PP）

	系列管道及上述管道的铺设及安装服务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37,000,000
做市商数量	无
控股股东	段传杨、李晓云
实际控制人	段传杨、李晓云

四、注册情况

项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11006846325695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1,002,342.80	85,255,370.72	-40.18%
毛利率%	28.05%	23.8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38,433.20	7,614,648.79	-27.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259,393.62	7,617,119.82	-4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18	9.0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37	9.04	-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9	-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86,747,774.63	78,964,197.05	9.86%
负债总计	32,629,195.13	36,274,050.75	-10.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4,118,579.50	42,690,146.30	26.7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46	1.22	19.67%
资产负债率%	37.61	45.94	-
流动比率	2.37	2.02	-
利息保障倍数	6.13	6.5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67.26	-11,836,018.8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8	2.32	-
存货周转率	4.90	6.91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9.86	-46.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0.18	95.79	-
净利润增长率%	-27.25	417.08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7,000,000.00	35,000,000.00	5.71%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4.75
政府补助	1,495,400.00
其他	8,915.4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04,770.19
所得税影响数	225,73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279,039.58

七、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期末（本期）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税金及附加	623,223.74	629,591.08				
管理费用	4,871,046.28	4,877,413.62				

注：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金额的，按照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 商业模式

1、公司所处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目前主要从事塑料管道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划分，公司所处行业为：C29-橡胶和塑料制品业——C2922-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2、主要经营产品及业务：公司是集塑料管道研发、生产、销售与节水灌溉工程设计、施工、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节水灌溉工程系统集成商和“水肥一体化”智能灌溉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主要业务领域涉及农村饮水安全项目、农田灌溉项目、市政给/排水系统、工业、民用住宅建筑及电力、通信、化工等系统中。

3、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系列：一是 PE 系列管材管件，主要应用于农村饮水、农田灌溉、市政供水、采暖、燃气、市政排水排污等领域；二是 PVC 系列管材管件，主要应用于农村饮水、农田灌溉、建筑内排水、市政和农村排水排污等领域；三是 PPR 系列管材管件，用于建筑内冷热给水、农村饮水等领域。其中 PE 管材和 PP 管材的生产过程基本相同，主要包括原料颗粒通过搅拌预混箱充分搅拌，上料至注塑机，经过旋辊挤压和高温熔化，通过管状模口挤出管材，再经循环冷却水冷却，进入切割和喷码包装环节，经检验合格后入库。

4、采购流程：由使用部门将所需材料的使用需求转交仓库统一向采购部递交采购申请，采购部以此制定采购计划。与合格供应商联系，进行询价，最终确定由哪家供应商进行供货，并签署采购合同。货到后，安排仓库进行收货，并通知质检部进行材料的质量检验，符合订购标准办理入库手续，反之将联系供应商进行退货处理。

5、营销模式：以销定产，逐步实现零库存。公司目前主要销售区域为河南、安徽、湖北、湖南、江西、江苏、河北、山西、陕西、甘肃、宁夏、新疆内蒙及东北三省等，并逐步向全国辐射。按照“市场分割、优质优价”的原则，根据不同的销售区域、产品层次制定灵活的价格政策。公司销售采取直销和渠道两种销售模式，同时保证优质订单的利润空间和业绩增量需求。客户为全国各地市、县水利局、自来水公司、农业局、发改委、市政工程建设单位、城市管廊建设单位等。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重大的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总体回顾：**

面对 2016 年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经济形势及充满挑战的经济环境，本公司秉持“可持续发展”为核心，做强主业，积极扩宽产业链。报告期内，公司实际完成营业收入为 51,002,342.80 元，较去年同期降低了 40.18%；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86,747,774.63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9.86%；净利润为 5,538,433.20 元，毛利率 28.05%。虽然营业收入有所减少，却因为苦练内功，强化管理，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巩固了企业的品牌形象及知名度。

1、创新研发，增强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加强团队管理与建设，鼓励技术创新，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推进产品功能的完善，优化现有产品的质量和新产品研发的进程，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快速稳定发展。

2、创新营销模式，拓展新领域，实现市场新突破。一是深入贯彻“产品销售为先、项目施工并举”的经营思路，坚持创新经营，转变业务模式，更是选择优质项目施工，工程业务稳中求进。二是进一步致力于以“智能灌溉”为主导，以打造“智能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项目为着眼点，实现灌溉项目的前期规划、设计、施工及后期维护的一条龙服务的项目运作，相信将成为企业的新亮点及盈利点。

3、苦练内功，强化管理，打造优秀团队。报告期内，紧扣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重点，加大了管理投入，积极开展多层次、多项目的培训，完善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内控管理、产品技术应用服务方面、公司日常行政管理方面以及业务流程管理等公司管理模块，为公司降低了成本，优化了工作流程，提高了工作效率，企业经营管理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4、完善资质，提高企业品牌形象及知名度。报告期内，公司扩大资质范围，在原有生产资质的基础上，增加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而漯河市创新进步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证、河南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等荣誉的获得，让企业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大大增强。

1、主营业务分析**（1）利润构成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1,002,342.80	-40.18%	100%	85,255,370.72	95.79%	100.00%
营业成本	36,697,304.39	-43.49%	71.95%	64,936,442.08	87.39%	76.17%
毛利率	28.05%			23.83%		
管理费用	4,877,413.62	-11.11%	9.56%	5,487,128.47	86.71%	6.44%
销售费用	1,660,788.90	-37.92%	3.26%	2,675,161.05	26.10%	3.14%
财务费用	1,355,968.57	-21.98%	2.66%	1,737,977.91	21.07%	2.04%
营业利润	4,873,119.00	-49.34%	9.55%	9,620,045.24	361.21%	11.28%
营业外收入	1,504,870.75	268626.92%	2.95%	560.00	-99.63%	0.00%
营业外支出	100.56	-96.52%	0.00%	2,891.03	-96.73%	0.00%
净利润	5,538,433.20	-27.27%	10.86%	7,614,648.79	417.08%	8.9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40.18%，营业成本减少 43.49%，销售费用减少 37.92%，营业利润

减少 49.34%，营业外收入增加 268626.92%，主要原因是：

1、2016 年是中国政府“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国家农村饮水及农田水利改造资金到位较往年晚，各地在年度内招标纷纷到第三季度末才开始且项目总量较往年要少，年度内项目开始施工的不多，造成本年营业收入下降较大；

2、受 2016 年营业收入下降的影响，营业成本也同比下降了 43.49%；

3、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下降较大，与其相关的销售费用同比下降较多，其中：

(1) 差旅费下降 53.57%及车辆使用费下降 63.23%，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国家投资项目（国家农村饮水及农田水利改造）到第三季度才开始，该项目所涉及的出差频次降低所致；

(2) 职工薪酬下降 15.7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内部岗位调整，人员逐月精简所致；

4、营业外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内收到市政府及开发区政府的扶持奖励资金所致。

(2) 收入构成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002,342.80	36,697,304.39	83,704,293.79	64,936,442.08
其他业务收入			1,551,076.93	
合计	51,002,342.80	36,697,304.39	85,255,370.72	64,936,442.08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PE	12,998,081.58	25.49%	29,173,329.47	34.22%
PVC	9,984,587.64	19.58%	30,823,616.94	36.15%
PPR	3,213,702.43	6.30%	4,084,344.11	4.79%
管件	7,685,184.23	15.07%	1,205,578.88	1.41%
排水	514,489.63	1.01%		
管道铺设及安装	16,606,297.29	32.55%	18,417,424.39	21.6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构成的主要变动是管道铺设及安装收入和管件的增加。本着“做强主业，拓宽产业链”的战略发展目标，在精准把握国家利好政策的同时，加大了在安装工程市场的开发力度，直接促进了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业务链条更是得到了升级与发展。

(3) 现金流量状况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67.26	-11,836,018.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6,899.15	-504,293.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9,475.36	12,984,130.31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货款回收力度，节约开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经营效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购置了管件注塑机等设备，设备购置金额 527.50 万元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5 年有所减少；同时由于 2016 年各商业银行银根紧缩，2016 年全年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 万元，而 2015 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为 3900 万元，同比下降 48.72%，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24,979,110.35 元，而 2015 年该项支出为 21,020,889.65 元，同比增加 18.83%，贷款余额从年初的 1998 万元下降到年末的 1500 万元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较大。

(4) 主要客户情况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南润枫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16,517,018.04	32.38	否
2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2,222.22	8.08	否
3	北京天天顺奇塑胶有限公司	3,981,871.79	7.81	否
4	北京中铁大都工程有限公司	2,267,521.37	4.45	否
5	延津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局	1,848,626.32	3.62	否
合计		28,737,259.75	56.34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北销售分公司	2,199,880.50	6.91	否
2	北京旭森兴业商贸有限公司	1,559,360.00	4.90	否
3	新乡市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1,533,810.00	4.82	否
4	新乡市华贸化工有限公司	1,030,000.00	3.24	否
5	河南冠通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892,320.00	2.80	否
合计		7,215,370.50	22.67	-

(6) 研发支出与专利

研发支出：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2,141,665.42	3,419,464.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20%	4.01%

专利情况：

项目	数量
----	----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4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1

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遵循“做强主业，拓宽产业链”的中长期发展战略，以市场为导向，加大研发投入并加速成果转化。同时密切关注行业发展趋势，重点关注市政、工业管道等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下的技术新动态，积极把握发展新机遇。2016 年公司在研项目 3 项，调研项目 3 项，申请专利 9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已获得专利 4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末末			上年期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557,837.96	-95.32%	0.64%	11,932,129.01	5.70%	15.11%	-95.76%
应收账款	63,452,635.30	55.58%	73.15%	40,785,770.78	26.53%	51.65%	41.63%
存货	6,934,266.71	-49.98%	7.99%	13,861,969.48	28.30%	17.55%	-54.47%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固定资产	9,392,206.75	71.95%	10.83%	5,462,129.35	-13.79%	6.92%	56.50%
在建工程	-	-	-	-	-	-	-
短期借款	15,000,000.00	-24.92%	17.29%	19,979,110.35	66.49%	25.30%	-31.66%
长期借款	-	-	-	-	-	-	-
资产总计	86,747,774.63	9.86%		78,964,197.05	-46.0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所占比例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期末有 10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保证金，在 2016 年进行了承兑。

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往年增加较大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地方水利部门，每年中标项目均为农田重点水利等项目，回款受当年财政资金影响较大，并且回款流程繁琐，加之 2016 年为“十三·五”计划第一年，农村饮水及农田水利改造资金到位较往年晚，开标及部分施工工程也大多在年末，使供货及施工集中在年底所致。

3、报告期内存货同比下降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年底集中供货所致：2016 年 12 月完成销售供货 21,070,142.41 元，占全年总营业额 41.31%。

4、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主要是公司本年度购置了管件注塑机等设备原值共计 528.75 万元，使固定资产净值同比上升比例较大。

3、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无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近几年，我国宏观经济快速发展，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农业和工业等行业市场对塑料管道的需求不断加大，拉动了中国塑料管道行业的高速发展，使中国成为最大的塑料管道生产和应用国家。统计数据显示，“十二五”期间，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十三五”期间，随着城市建设速度的加快，海绵城市建设、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水利系统工程建设、水污染防治工程建设等项目将为塑料管道行业发展带来难得的机遇。

目前国内较大规模的塑料管道生产企业 3000 家以上，年生产能力超过 3,000 万吨，其中年生产能力 1 万吨以上的企业约为 300 家，有 20 家以上企业的年生产能力已超过 10 万吨。塑料管道行业集中度越来越高，但前二十位的销售量仅达到行业总量的 44%，行业仍有集中趋势。同时全行业产能利用率较低，2015 年全行业产能利用率不足 46%。随着国内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阶段，塑料管道市场需求逐步趋于平稳，行业已进入稳健发展的新阶段。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产业结构不断优化，落后产能的淘汰速度将逐步加快，有利于像“聚塑科技”这样有品牌优势、有品质和服务保障、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发展。

国家相关政策的出台为行业发展提供了新市场，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展。预计到 2021 年，我国塑料管道的产量将达到 1632 万吨，塑料管道长度在各类材料管道中平均市场占有率超过 55%。

（四）竞争优势分析

（一）技术优势

1、**工艺先进，配方独特。**公司自设立以来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提升公司的技术及工艺装备水平，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2、**积极创新，拓宽产业链。**公司视研发为推动自身发展的源动力，不断推进技术创新和前沿课题研究，以市场为导向，一方面做好现有产品的升级；另一方面以前瞻性的眼光，加快新技术、新领域的探索，并联合其他科研机构开发“高效农业节水灌溉+互联网技术”。为进一步拓宽市场打下基础。

（二）品牌优势

公司始终将品牌战略作为一项系统性工程，有计划的实施并不断总结和改进。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聚塑”品牌已在塑料管道行业享有较高的知名度，产品质量和服务得到下游施工单位、业主单位的广泛认可。是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管道专业委员会会员、是河南省农村水利协会常务理事单位、是河南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销售十强单位。并连续 3 年入选国家水利部重点推荐企业，连续 5 年入选《河南省农村饮水安全推广产品生产企业》。

（三）资质优势

是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市级研发中心、4 项专利，另有 9 项专利正在申请中，及先进的水肥一体化智能化灌溉技术，还拥有有独立承接对外施工能力的优势。市政三级施工资质的取得，使企业的运作模式也从传统的以产品制造为核心逐渐转向基于产品，向顾客提供综合服务的模式为核心，在提高客户满

意度和忠诚度的同时，更增强了企业的综合实力。

（四）战略优势

1、精准把握行业发展趋势。

2、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以“转型升级”为主线，不断优化企业商业发展模式，增强企业综合实力。

（五）商业模式优势

（1）将零库存管理模式不仅应用在生产过程中，而且延伸到原材料供应、物流配送、产成品销售等各个环节，真正做到快速反应，按需生产，始终保持对市场和客户需求的敏感，在解决问题的效率和现场服务方面有了大幅度提升，赢得客户的认可。

（2）市场细分，营销策略灵活。按照“市场分割、优质优价”的原则，根据不同的销售区域因地制宜灵活地制定价格政策，在开拓区域市场的同时也积极开拓行业市场，并通过直销及渠道销售模式并存，立足河南，逐步形成纵横全国的生产销售网络，在保证供货时间的同时，更让公司有了较强的市场管控和执行能力，让公司逐渐从产品优势转变到服务优势上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六）企业文化和管理团队优势

（1）公司以百年老牌为目标，努力寻求和建立一套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体系，形成了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包括“稳中求进、风险控制第一”的指导方针；“诚信”、“共赢”的经营理念；“论功行赏”的激励机制，“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用人理念，均体现了可持续发展的深厚内涵，保证了企业的稳健、快速发展。

（2）“团结、拼搏、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磨砺出了一支“诚信勤勉、知变善战、具有高度责任感”的优秀管理团队，同时，“积极进取、归属和谐”的团队氛围使公司管理层长期稳定，在长期工作中团队执行力较强，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了良好的团队保障，推动公司不断向前发展。

（五）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治理机制完善，资源要素稳定，所属行业未发生重大变化，前景看好。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稳步上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持续经营能力继续保持良好。

二、未来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塑料管道作为基础建材，具有环保、节能、低碳的属性，符合国家政策导向，以塑代钢将是长期趋势。随着技术进步不断加快，塑料管道行业中新材料、新结构品种不断涌现，其市场需求和空间不断加大，应用领域得到进一步拓宽。未来，燃气、供暖、通讯业以及化工、电力、矿山等工业领域的应用比例将不断提高，在非开挖施工领域中的应用也将不断扩展。

“十三五”是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中的重要时期，整个行业将在稳步发展中调整、优化产业结构。根据《中国塑料管道行业“十三五”期间（2016-2020）发展建议》，2020年全国塑料管道产量将超过1,600

万吨，塑料管道在各类管道中市场占有率超过 55%，塑料管道的质量与配套水平有显著提高，产业整体水平达到或接近国际先进水平。

“十三五”期间，塑料管道仍有较好的市场机会，海绵城市建设、城市地下管线建设、棚户区改造、水利系统工程建设、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政府工作部署会有效促进塑料管道的推广应用。

① 城镇化是推动我国塑料管道需求的主要动力

我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人们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居民迫切要求改善居住条件。同时我国正在实施城镇化的发展战略，要在 30 年至 40 年内把我国城镇居民的比重提高到 70%，因此住宅地产建设的规模空前。

对于每年新增的城镇人口，除居住外，衣、食、行等都需依靠配套商业解决。随着城镇化率的不断提高所带动城市人口的增长，以及国家扩大内需所带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区的发展，商业的需求规模将大幅增加，这将直接刺激商业地产的发展。

城镇化作为国家不可动摇的基本国策，将进一步加快包括中部、西部省会城市以及二三线中小城市的住宅及商业地产建设，建设过程中对塑料管道的需求将稳步增长。因此从长期来看，房地产仍是推动塑料管道需求的主要动力。

② 地下管廊建设带动市政给、排水管道、燃气管道的铺设需求不断增加

我国人口众多，城镇规模较大，平均城市面积和居住人数远超欧美发达国家，因此我国市政管网需求巨大。同时，我国正处于高速城镇化阶段，城镇化带动城市建筑面积随之增长，与之相配合的市政建设如：排水、排污、供水、燃气、电力、通信管道的铺设需求随新增建成区面积的增长而不断增加。

根据《全国城镇供水设施改造与建设十二五规划及 2020 年远景目标》，“十二五”期间，全国将对使用年限超过 50 年和灰口铸铁管、石棉水泥管等落后管材的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总计 9.23 万公里，管网改造投资达 835 亿元。

2014 年 6 月，国务院下发了《关于规范城市地下管网建设的指导意见》，从政府层面首次对地下管网建设提出中长期的整体规划，指导意见明确指出：2015 年底前，完成城市地下管线普查，建立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编制完成地下管线综合规划。力争用 5 年时间，完成城市地下老旧管网改造，将管网漏失率控制在国家标准以内，显著降低管网事故率，避免重大事故发生。用 10 年左右时间，建成较为完善的城市地下管线体系。

2015 年 4 月，国务院下发了《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到 2020 年，全国水环境质量得到阶段性改善，饮用水安全保障水平持续提升，地下水污染加剧趋势得到初步遏制，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水生态环境好转。到 2030 年，力争全国水环境质量总体改善，水生态系统功能初步恢复。计划到 2020 年，所有县城和重点镇具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重点区域提前一年完成。要全面加强配套管网建设，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到 2017 年，城市污水基本实现全收集、全处理。对使用超过 50 年和材质落后的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到 2017 年，全国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2%以内；到 2020 年，控制在 10%以内。发展农业节水，推广渠道防渗、管道输水、喷灌、微灌等节水灌溉技术。对于黑臭水体治理、雨污分流改造、再生水输送等项目也会大量使用塑料管道材料。

根据政府规划，20%的城市将于 2020 年前具备现代化的下水道系统和基础设施，以达到高效吸水的

目的，有关比例于 2030 年前将上升至 80%。据统计，目前全国共有 69 个城市在建地下综合管廊，约 1000 公里，总投资约 880 亿元。在“十三五”规划期间，项目总投资预计达人民币 12000 亿元。除下水道系统外，国务院还决定斥资人民币 4000 亿至 5000 亿元兴建或翻新城市的地下管网，即供电、供水、供气、供热及供电使用的地下基建管道。综上，塑料管道在市政管网建设中应用空间巨大，是未来行业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③ 政策支持农村水利工程，拉动对塑料管道的需求

A、农村饮水安全市场厚势待发。“十三五”期间，我国将启动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到 2020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力争达到 80%以上，集中供水率达到 85%以上。围绕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以城乡发展一体化为方向，优先实施城镇供水管网向农村延伸，大力发展规模化集中供水和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对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进行配套改造和联网提升。根据规划的要求，到 2015 年仅完成了农村饮水不安全人口比例减半的任务，而另需 5—10 年来完成中国农村的村村通自来水任务，其中管材需求量将不低于 120 亿元。

B、节水灌溉工程市场潜力巨大。

(1) 2011 年到 2017 年连续七年的中央一号文件将水利建设尤其是农田水利建设提高到关系国家发展的战略高度。2016 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大规模推进农田水利建设。到 2020 年农田有效灌溉面积达到 10 亿亩以上，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5 以上。加快大中型灌区建设及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等。

(2) 2017 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把农业节水作为方向性、政策性的大事来抓，加快完善国家支持农业节水政策体系。加快开发种类齐全、系列配套、性能可靠的节水灌溉技术和产品，大力普及喷灌、滴灌等节水灌溉技术，加大水肥一体化等农艺节水推广力度。

(3) “十三五”期间，我国将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 亿亩，还要加快东北节水增粮、华北节水压采、西北节水增效、南方节水等工程，发展区域规模化高效节水灌溉，管道输水灌溉、喷灌和微灌的模式都会使塑料管道产品在节水灌溉应用中大有可为。

国家对农业节水灌溉和农村饮水安全的政策支持，将大幅拉动农业供排水以及灌溉用塑料管道的需求。农用塑料管道在今后较长时期将是塑料管道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

④ 海绵城市建设利好塑料管道产品应用

海绵城市是指城市在适应环境变化和应对自然灾害等方面具有良好的“弹性”，下雨时能够吸水、蓄水、渗水、净水，解决当一些极端天气出现时，一些城市由于原来的排水等基础设施相对老旧，出现城市内涝现象。在确保城市排水防涝安全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实现雨水在城市区域的积存，并经过渗透和净化处理。需要将收集、蓄存的水加以利用，既节约了珍贵的水资源，促进了雨水资源的充分利用，还保护和改善了城市的生态环境。

2014 年 10 月，住建部提出《海绵城市建设技术指南—低影响开发雨水系统构建（试行）》。2015 年 4 月确定 16 个城市进行海绵城市建设先行试点工作。2015 年 10 月 16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出《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5 号）》。2016 年 2 月 25 日，财政部办公厅、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和水利部办公厅联合发出《关于开展 2016 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工作的通

知（财办建[2016]25 号）》，决定启动 2016 年中央财政支持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工作。

2016 年 3 月 11 日，住建部发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编制暂行规定（建规[2016]50 号）》。

这些政策为塑料雨水收集模块、蓄水装置、塑料检查井、相关用途塑料管道系统等产品的大量应用创造了条件。

⑤ 电力通信市场需求空间显著

我国一直在升级旧电力线缆和电信线缆系统。同时，许多新城镇、住宅区、工业区及道路均在兴建，需要铺设新的供电线缆系统及电信线缆系统。光纤入户在“十二五”期间已经上升到国家战略全国光缆线路长度从 2006 年到 2014 年复合年增长率达 21.67%，预计未来仍将保持高速增长。电力通信塑料用管是塑料管道行业的重要市场，市场需求空间显著。

⑥ 水肥一体化技术引领现代农业的新发展。

21 世纪初期，国家从制度建设、资金支持、宏观规划等方面加大了对节水灌溉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以“智能水利”、“数字水利”为代表的水利信息自动化逐渐进入了研究视野，成为今后水利发展的一种新趋势。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深入贯彻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部署，紧紧围绕水利改革发展目标，进一步提高水利信息化水平，提升水利综合决策能力，加快水利现代化步伐，以水利信息化带动水利现代化，以水利现代化促进水利信息化，全面促进水利与信息化的深度融合，是一项事关水利发展全局的重大战略任务。《十三五规划纲要》要求未来五年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1 亿亩；农业部印发的《推进水肥一体化实施方案（2016-2020 年）》提出到 2020 年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广面积达到 1.5 亿亩等国家部委规划都对农田节水作了重大布署，农田水利建设迎来了重要的机遇，未来五年将是我国农田节水灌溉升级转型的五年，市场空间非常巨大。

（二）公司发展战略

随着塑料管道在不同领域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其销售具有巨大的增长潜力。凭借自身的竞争优势，公司将继续增强其核心竞争力及巩固其河南市场的领先地位。为达成目标，本公司将实施以下策略：

优化产能，提高整体生产效率；增强产品质量控制、缩短生产时间及减少人为错误，同时降低劳工成本，从而提高整体生产效率。

继续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以“转型升级”为主线，纵深优化企业发展模式，继续深化“产品销售为先、项目施工并举”的经营思路，升级服务体系，完善营销布局，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紧跟国家政策新动态，以创新引领市场；充分利用渠道资源，做强主业，拓宽产业链；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实现轻资产低成本扩张，增强企业综合实力。

（三）经营计划或目标

2017 年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立足农村水利，服务美丽乡村。在国家大兴水利的利好政策下继续巩固农村饮水、农田灌溉、农村排水建设改造等项目在河南省市场领导地位的同时，进一步拓展和深化全国销售网络布局，加大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同时参与施工，为业主提供全方位服务。

2) 打造高效农业园区。把握国家政策机遇，以“智能灌溉”为主导，实现灌溉项目的前期规划、设计、施工及后期维护的一条龙服务。打造一个以“智能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为基础的高效农业平台，服务千万个农场主，最终让绿色的瓜果蔬菜及优质的粮油走进千家万户。

3) 积极参与央企的对外招标项目，开拓电力通讯系统配套管道（如电力护套管、通讯护套管等）及燃气管道的业务。

4) 参与国家智慧城市建设，包括新建及翻新城市地下管网，以及“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的建设，改善雨水消纳系统，积极参与，为客户提供更专业的一体化管材及施工服务，相信将会成为本公司另一个盈利增长点。

5) 把燃气管道生产资质的获得列入日程，进入燃气管道市场。

6) 创变研发思维，创新引领市场。一方面以市场为导向，升级优化现有产品；另一方面提升科技创新能力，通过新产品、新技术引领市场需求，以创新推动技术升级。

7) 重视人才培育，提升组织的竞争力。紧扣公司发展规划与经营重点，广纳贤才，并积极开展多层次、多项目培训，重抓梯队建设，促进“人”的转型升级，着力打造一支具有综合竞争力的团队。同时，通过多种方式打造有战斗力的“铁杆”经销商队伍。

（四）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暂无不确定因素

三、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2016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净值 63,452,635.30 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82.22%。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的销售模式和客户特点影响所致。公司的客户主要是地方水利部门，每年所中标项目均为农田重点水利等项目，回款受当年财政资金影响较大，并且回款流程繁琐，致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加之 2016 年为“十三·五”计划第一年，农村饮水及农田水利改造资金到位较往年晚，开标及部分施工工程也大多在年末，使供货及施工集中在年底。

虽然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且客户主要为地方水利部门，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但由于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占用公司较多营运资金，如果发生大额呆坏账，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要求销售、财务等有关部门人员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做好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并将其纳入公司对相关人员业绩考核的指标体系中。最大程度上确保应收账款及时、全额的收回，降低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聚氯乙烯（PVC）、聚乙烯（PE）和聚丙烯（PP）等化工原材料，而且化工原材料占公司生产成本的比重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盈利水平的重要因素之一。我国 PVC 原料主要产自氯碱行业，部分产自石油化工行业，PE 和 PP 原料主要产自石油化工行业。目前，除少数原材料品种还不能国产化需要进口外，其它品种都已经实现国产化，市场供应较为充足；受全球经济下行压力影响，国际石油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原材料价格也随之大幅降低；随着全球经济的回暖，国际原油价格可能会迅速回升，导致原材料价格上涨。虽然应对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公司可以通过

加强库存管理、调整销售策略和价格、改进生产工艺和加强成本管理等方式积极应对，但仍无法完全消除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未来将加强采购环节管理和供应商的选择，以降低采购成本。同时，加强研发和改进工艺，降低物耗水平。另外，建立与下游客户的价格传导机制，及时除低成本上升的风险。

3、国家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公司主要从事 PVC 系列管道、PE 系列管道和 PP 系列管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和基本农田节水灌溉工程等领域，市场需求主要受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城镇化进程等因素影响。虽然目前国家政策有利于塑料管道行业发展，但如果国家宏观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化，仍可能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减少，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继续坚持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以“转型升级”为主线，进一步完善营销布局，加强管理，提升服务水平，不断优化企业发展模式，积极开拓省外市场及城市管网改造、燃气管道等其他行业市场，同时以“智能灌溉”为主导，打造以“智能水肥一体化”节水灌溉为基础的高效农业平台，做强主业，拓宽产业链，增强企业综合实力。未来公司将更加注重技术创新，在保持现有技术优势的基础上，加大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同时公司将加强管理团队建设，提升管理团队能力和水平，应对行业风险。

4、技术风险：塑料管道行业的发展一直伴随着新材料、新技术的发展，国内外各企业始终都在追求用更经济的原料，生产更环保、更大管径、更高耐压等级的产品，生产加工设备、工艺水平、技术创新是塑料管道制造企业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公司拥有国内先进的生产制造平台、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队伍，多年来通过经验积累，形成了完整的产品开发体系和较强的技术转化能力，在塑料管道研发方面具有独到的优势，技术力量和研发水平在行业内具有一定优势。我国塑料管道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新品种、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将不断涌现，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加大在技术研发上的投入力度，强化技术创新能力，不能够持续创新开发差异化产品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及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从而导致公司主要产品市场竞争力下降，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通过建立创新进取的企业文化、完善的员工考核和激励机制，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吸引高素质人才的加盟，为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积累智力资源。

5、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段传杨、李晓云夫妇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两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35,00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4.59%，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同时，段传杨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若未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实际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采取下列防范措施：

(1) 公司将逐步改善法人治理结构，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融资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重大经营与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制度安排，规范实际控制人行为，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

(2)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实行累积投票制，进一步限制了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保护未来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无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票据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开具部分无真实商业交易背景票据的行为，不符合国家《票据法》的有关规定，可能存在不规范使用票据而承担赔偿责任的风险。

应对措施：

(1) 对于2015年8月公司开具的无真实交易承兑汇票1000万元，公司已于2016年2月21日前全部解付；报告期内未再开具过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公司承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签发、取得和转让所有票据，规范票据管理，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票据行为。

(2) 公司实际控制人段传杨、李晓云做出承诺：如公司因以往不规范使用票据而被追究相关责任，并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其他不利影响，本人将承担全部相关责任同时补偿公司相关经济损失，并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

(3)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对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行为进行规范和约束；同时加强财务人员《票据法》的学习，杜绝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情况的发生。

7、搬迁风险：公司生产经营所用厂房为租赁取得，出租方持有《土地使用权证》，但地上房屋及建筑物未取得房屋产权证，导致租赁合同有被认定为无效合同的可能，进而使得公司可能存在搬迁的风险。公司厂房及办公设备均为可以移动设备，对生产厂房无特殊要求，且周边地区可替换厂房较多，若确需搬迁，公司可以另行选择租赁其他厂房，因此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方面与出租方沟通，督促其尽快办理相关房屋产权证书；另一方面，公司在周边地区积极寻找可替代的厂房，做好可能搬迁的准备。

8、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河南省是农业大省，农田灌溉对管道的需求量较大，市场前景广阔。公司地处河南省中部，在河南省内参加招投标活动便捷。公司在报告期内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河南省内，区域性明显，存在销售区域集中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如下：

(1) 通过制定符合公司发展实际的融资计划，积极开展债务融资、股权融资等方式，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

(2) 制定人才招聘计划，加强公司业务管理，使公司规模与获得的业务机会相适应，提高承接项目和执行项目的的能力，积极开拓省外市场。

(3) 做强主业，拓宽产业链。公司在做强主业的同时，坚持政策导向与市场相结合，以“智能灌溉”为主导，实现灌溉项目的前期规划、设计、施工及后期维护的一条龙服务。提升企业综合实力的同时，增加多元化产品适应市场需求。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风险因素。

四、董事会对审计报告的说明**(一)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无

(二) 关键事项审计说明：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段传田、段传杨、李晓云、何书英	为公司向河南省农村信用社源汇区联社贷款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5,000,000.00	是
段传杨	为公司向中原银行漯河双汇路支行贷款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10,000,000.00	是
段传杨	为公司向中国银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5,000,000.00	否
段传杨	为公司向中原银行漯河解放路支行贷款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5,000,000.00	是
段传杨	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为公司向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社申请贷款	5,000,000.00	是
总计	-	30,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控股股东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或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是公司资金需求及业务发展所需，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快速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关联交易的发生对

公司经营不存在重大影响。关联交易详情如下：

1、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存续时间 2014-12-25 至 2016-6-22，融资金额 5,000,000.00；

2、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存续时间 2015-8-20 至 2016-5-12，融资金额 10,000,000.00；

3、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该议案还需提交及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原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存续时间 2016-9-30 至 2017-9-18，融资金额 5,000,000.00 元；

5、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拟向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存续时间 2016-12-19 至 2017-12-19，融资金额 5,000,000.00 元；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段传杨、李晓云承诺：公司挂牌后，所持公司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满两年。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前，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股东段传杨承诺：在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履行情况：

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2、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实际控制人段传杨、李晓云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同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同时承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履行情况：

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3、公司所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在担任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不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履行情况：

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段传杨、李晓云承诺：将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

理制度》，除日常业务需要报销的费用外，公司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如果存在超越权限审批或有损公司利益的情形，控股股东将承担责任。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承诺，对于短时期内无法减少或消除的关联交易，未来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与规定，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降低对关联方依赖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履行情况：

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5、公司实际控制人段传杨、李晓云做出承诺：如公司因以往不规范使用票据而被追究相关责任，并对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其他不利影响，本人将承担全部相关责任同时补偿公司相关经济损失，并放弃向公司追偿的权利；

履行情况：

目前承诺人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

（三）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 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质押	7,427,400.00	8.56%	公司向中国银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贷款提供应收账款作为质押
总计	-	7,427,400.00	8.56%	-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	2,000,000	5.4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2,000,000	2,000,000	5.41%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5,000,000		35,000,000	94.5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5,000,000		35,000,000	94.59%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35,000,000	2,000,000	37,000,000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段传杨	3,325		3,325	89.86%	3,325	
2	李晓云	175		175	4.73%	175	
3	李世杰		200	200	5.41%		200
合计		3,500	200	3,700	100%	3,500	2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段传杨、李晓云二人为夫妻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期初股份数量	数量变动	期末股份数量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	0	0	0
优先股总股本	0	0	0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段传杨和李晓云的基本情况如下：

段传杨，男，1969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河南师范大学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1990年9月至1993年2月任光山县水泥厂采购、库管；1993年6月至1998年2月任信阳市贞观园大酒店大堂经理；1998年5月至2005年6月任河北固安县供电局水泥杆厂业务经理；

2005 年 8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北京彩石天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09 年 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持有公司股份 3,325 万股，占总股本的 89.86%，其中 400 万股，办理质押（为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其它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李晓云，女，1970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7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光山县电业局运行工，2005 年 2 月至今内退。持有公司股份 175 万股，占总股本的 4.73%，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他争议。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资金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3月17日	5月31日	每股 3 元	2,000,000	6,000,000	1	0	0	0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一次定向增发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均为补充流动资金，与《发行情况报告书》一致，不存在更改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

二、债券融资情况

单位：元

代码	简称	债券类型	融资金额	票面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	-	-	-	-	-	-
合计	-	-	-	-	-	-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中国银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6.09	2016-1-21 至 2016-7-21	否
中国银行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贷款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6.09	2016-7-21 至 2017-7-21	否
中原银行漯河解放路支行贷款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6.53	2016-9-30 至 2017-9-18	否
河南省农村信用社召陵区联社贷款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11.88	2016-12-19 至 2017-12-19	否
合计		20,000,000.00			

四、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	-	-
合计	-	-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段传杨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大专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郑嫚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3	本科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毛福望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大专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张志娜	董事、副总经理	女	37	本科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李利民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7	大专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郑建旭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大专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陈浩	监事	男	34	大专	2015年9月2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程绍彬	监事	男	35	本科	2016年8月24日至2018年9月1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段传杨	董事长、总经理	33,250,000.00	0.00	33,250,000.00	89.86	-
合计		33,250,000.00	0.00	33,250,000.00	89.86	-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李金益	监事	离任		辞职
程绍彬		新任	监事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程绍彬，男，身份证号码：41112319811029303X，籍贯河南省漯河市，35岁，2003年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2003年10月至2005年3月在广东东莞何宏明集团公司任储备干部，2005年5月至2009年9月在广东东莞方达实业有限公司任采购专员，2010年4月至今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仓库主管。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1	9
生产人员	26	19
销售人员	12	13
技术人员	5	6
财务人员	4	3
员工总计	58	5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	1
硕士	—	—
本科	10	8
专科	20	23
专科以下	28	18
员工总计	58	5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制度完善，流程执行顺畅。人员逐月精简，但整体工作效率得到更大的提升；人才梯队在高密度的培训及严苛的绩效考核体系基础上建立；丰富的活动及明确的企业文化和企业精神的渗透使员工对企业归属感加强。

1、人员变动及薪酬政策。报告期内，各部门人员均有变动。一是因为公司产品及业务形态稳定，各项工作开展更加顺利；二是因为公司在管理、技术、营销、工作方法上加大了培训力度，极大地提升各岗位人员工作效率。

2、人才引进及招聘情况。公司有针对性地参加人才交流会，招聘符合企业发展及岗位需求条件的优秀人才，并为人才提供发挥自己才干的舞台和机会，帮助人才实现自身的价值，提供与其自身价值相适应的待遇和职位。

3、培训政策。公司高度重视人才培养，积极提升每一位员工的职业素养。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层级的员工，开展个人化、差异化和实战化的培训，同时打造了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学习模式，有效提升员工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同时公司将员工的职业生涯规划和公司的发展规划有机结合，让每一位员工都能找到适合自身发展的方向和通道，在实现其自我价值的同时，也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双赢。

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人。

（二）核心员工以及核心技术人员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核心员工	0	1	2,000,000.00
核心技术人员	5	5	2,000,000.0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增加 1 人。

2016 年 3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世杰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没有发生变动。下面是主要核心技术负责人简介：

（1）毛福望，男，1973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5年7月毕业于郑州工学院塑料成型加工专业，大专学历；1995年7月至2000年7月历任安阳市第二塑料厂技术员、车间主任；2000年8月至2004年3月任濮阳德望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4年4月至2007年5月历任郑州天健汽车配件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技术工程师；2007年6月至2008年10月自主创业；2008年11月至2009年4月任河南中喷天润实业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5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生产技术副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生产技术副总经理。

（2）郑建旭，男，1975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7月毕业于湖北工学院化学工程专业，大专学历。1998年7月至2004年8月任河南焦作重型机器制造有限公司五金塑料厂技术员、助理工程师；2004年9月-2008年7月任焦作多氟多有限公司塑料厂工程师；2008年8月-2009年6月任河北怀来恒盛水利水电有限公司塑料车间主任、工程师；2009年7月至2015年8月任有限公司车间主任、工程师。现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车间主任、工程师。

（3）李世杰，男，汉族，1978年9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4年3月至2008年7月在宁波安信德乙塑业有限公司工作，任班长。2008年8月至2010年4月在浙江枫叶有限公司任班长，技术员。2010年5月至2013年6月在河南博航塑业有限公司工作，任车间主任，技术员。2013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任主机手，机电班班长。2016年4月5日提名为企业核心员工。

（4）杨卫群，男，汉族，1980年8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2000年12月至2008年7月在湖北亚通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技术员、生产主管；2008年7月至2011年10月在福建亚通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工作，任生产主管；2011年10月至2013年6月在贵州赛诺塑胶有限公司工作，任生产主管兼车间主任；2013年7月至今在公司工作，任公司生产主管。

(5) 黄红海，男，汉族，1979年6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8年2月至2009年3月在河南大同塑胶有限公司工作，任技术员、配方管理员、主机手；2009年4月至今，在本公司工作，任主机手、班长、技术工程师兼班长。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切实执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并完善公司的各项控制制度及内部管理制度，以便规范运作、严格信息披露，从而保护投资者利益。；建立健全的制度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保密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研发部门考核制度》、《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出差人员管理办法》、《员工手册》、《新员工培训及考核制度》等。

今后，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监管机构的新政策，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股转公司的相关规则。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便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首先，公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进行及时、公正的信息披露，以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其次，公司建立健全并完善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

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在制度层面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完善，符合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保障能够保护投资者和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有效决策，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公司发生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重要的人事变动、重大资产重组、担保等，均严格按照相应的审批程序进行决策，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公司按照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进行重大决策，确保了股东获取及时、公正、准确、充分的信息，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修改 1 次。股票发行完毕后，对《公司章程》中的股本结构及“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等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1	<p>1、第一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第一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名李世杰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第一届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p> <p>4、第一届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p> <p>5、第一届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农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6、第一届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原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7、第一届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p>

		<p>8、第一届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p> <p>9、第一届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作为质押拟向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10、第一届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拟向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11、第一届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拟向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增加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议案》；</p>
监事会	4	<p>1、第一届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世杰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p> <p>2、第一届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p> <p>3、第一届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程绍彬先生为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p> <p>4、第一届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p>
股东大会	7	<p>1、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p> <p>2、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提名李世杰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3、2015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确认 2015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p> <p>4、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中原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5、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程绍彬先生为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的议案》；</p> <p>6、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作为质押拟向工商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拟向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p> <p>7、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段传杨先生以个人所持有的股权为公司提供反担保，拟向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申请增加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要求进行，三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及决议等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今年以来，公司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继续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企业文化落地等管理举措，继续优化内部控制制度，董、监、高管层亦通过不断学习相关知识，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切实保护了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未引入职业经理人。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规定以及公司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指引，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编制并披露各期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及财务指标等重要信息。公司董事长为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负责人，证券投资部负责信息披露日常事务，信息发布平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司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渠道，及时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与广大投资者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关系；积极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建立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档案，合理、妥善地安排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等相关人员到公司进行调研，并切实做好相关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积极参加股转系统公司、券商及投资机构举办的推介活动，便于投资者及时关注并了解公司，提升公司资本市场知名度。

公司将继续通过规范和强化信息披露，加强与外部各界的信息沟通，规范资本市场运作，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本年度内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意见，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露平台进行了披露，针对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的风险，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力度，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

时性，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情形。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能够独立开展业务，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无同业竞争关系。

2、资产独立：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未以资产、信用为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债务提供担保，也未将公司的借款或授信额度转借给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报告期内，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3、机构独立：公司机构独立，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自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建立了符合自身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机构且运行良好，公司各部门独立履行职能，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4、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其他核心人员等均是公司专职人员，且在本公司领薪，均未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任职及领取报酬；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及关联公司严格分离。

5、财务独立：公司成立以来，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配备了相关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建立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内控体系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能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深化内部风险评估、推进过程控制、加强监督检查等完善内部控制的系列工作，公司的风险评估、风险控制进一步落实，运行质量、管理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已通过环评，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从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会计核算工作正常开展。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水平，为了保证年度报告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没有出现披露的年度报告存在会计差错、重大信息遗漏等情况，执行情况良好。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并在指定的官方披露平台进行了披露，针对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的情形，加大对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力度，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确保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年度报告出现重大差错情形。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7)070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7-04-25
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振军、张雪春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审计报告

亚会 B 审字(2017)0700 号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塑科技）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聚塑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

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聚塑科技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塑科技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振军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雪春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557,837.96	11,932,129.0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63,452,635.30	40,785,770.78

预付款项	五、3	1,448,179.80	836,414.6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4	4,782,586.85	6,012,721.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6,934,266.71	13,861,969.4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7,175,506.62	73,429,004.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9,392,206.75	5,462,129.3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7	180,061.26	73,062.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72,268.01	5,535,192.14
资产总计		86,747,774.63	78,964,197.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8	15,000,000.00	19,979,110.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9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0	612,975.51	96,908.9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152,886.53	212,980.25
应交税费	五、12	4,096,898.24	694,444.6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3	12,766,434.85	5,290,606.5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2,629,195.13	36,274,05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629,195.13	36,274,05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4	37,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5	8,433,068.97	4,543,068.9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6	1,315,308.20	761,464.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7	7,370,202.33	2,385,612.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18,579.50	42,690,146.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747,774.63	78,964,197.05

法定代表人：段传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利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利民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18	51,002,342.80	85,255,370.72
其中：营业收入	五、18	51,002,342.80	85,255,370.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129,223.80	75,635,325.48
其中：营业成本	五、18	36,697,304.39	64,936,442.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9	629,591.08	874,830.15
销售费用	五、20	1,660,788.90	2,675,161.05
管理费用	五、21	4,877,413.62	5,487,128.47
财务费用	五、22	1,355,968.57	1,737,977.91
资产减值损失	五、23	908,157.24	-76,214.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3,119.00	9,620,045.24
加：营业外收入	五、24	1,504,870.75	56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54.75	
减：营业外支出	五、25	100.56	2,891.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77,889.19	9,617,714.21
减：所得税费用	五、26	839,455.99	2,003,065.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38,433.20	7,614,648.7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38,433.20	7,614,648.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五、27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09

法定代表人：段传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利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利民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766,416.42	84,252,521.6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5,529,466.81	24,151,55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95,883.23	108,404,078.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336,211.53	60,480,773.6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83,253.30	18,160,15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60,224.63	5,051,968.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4,893,061.03	36,547,20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772,750.49	120,240,09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67.26	-11,836,018.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81,899.15	504,29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1,899.15	504,293.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66,899.15	-504,293.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4,592,000.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92,000.00	39,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79,110.35	21,020,889.6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3,414.29	1,744,980.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8		3,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22,524.64	26,015,869.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69,475.36	12,984,13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4,291.05	643,818.4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2,129.01	1,288,310.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837.96	1,932,129.01

法定代表人： 段传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利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利民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4,543,068.97				761,464.88		2,385,612.45		42,690,14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000,000.00				4,543,068.97				761,464.88		2,385,612.45		42,690,14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00				3,890,000.00				553,843.32		4,984,589.88		11,428,43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38,433.20		5,538,433.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				3,890,000.00								5,89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				3,890,000.00								5,89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3,843.32		-553,843.32		

1. 提取盈余公积									553,843.32		-553,843.3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7,000,000.00				8,433,068.97				1,315,308.20		7,370,202.33		54,118,579.5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800,000.00							7,549.75		67,947.76		100,875,497.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800,000.00							7,549.75		67,947.76		100,875,497.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800,000.00				4,543,068.97			753,915.13		2,317,664.69		-58,185,35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14,648.79		7,614,64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800,000.00											-65,8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5,800,000.00											-65,8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61,464.88		-761,464.88		

1. 提取盈余公积								761,464.88		-761,464.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43,068.97				-7,549.75		-4,535,519.2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543,068.97				-7,549.75		-4,535,519.22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5,000,000.00			4,543,068.97				761,464.88		2,385,612.45		42,690,146.30

法定代表人： 段传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利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利民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由河南聚塑管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设立时总股本3,500.00万元，每股面值1元。2015年9月29日，公司在漯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11006846325695；注册资本：叁仟伍佰万元整；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住所：漯河经济开发区民营工业园；法定代表人：段传杨。

2016年2月1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760号）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证券代码：836069。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塑胶管材管件（含PVC、PE、PPR）、喷灌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金属管道的销售；管道安装与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长期。

2、公司历史沿革

河南聚塑管道有限公司，于2009年2月16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漯河市成立，取得由漯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41110010001457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万元，分三期缴纳，第一期900.00万元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2月16日出具豫博智验字【2009】014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中段传杨、李晓云、段传田于2009年2月16日分别缴入800.00万元、50.00万元、50.00万元；第二期900.00万元于2009年2月27日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博智验字【2009】019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中段传杨、李晓云、段传田于2009年2月27日分别缴入800.00万元、50.00万元、50.00万元；根据公司2009年6月3日股东会决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本次增资及成立时注册资本第三期缴纳同时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于2009年7月2日出具豫博智验字【2009】091号验资报告验证，其中段传杨于2009年7月1日缴入1,600.00万元；段传杨、李晓云、段传田于2009年7月2日分别缴入800.00万元、400.00万元、4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4,0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80.00%，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10.00%，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10.00%。

根据公司2012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由股东段传杨与2012年11月14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0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6,0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85.72%，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7.14%，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7.14%。经漯河金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漯金验字【2012】462

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0万元，由段传杨于2012年12月21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9,0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0%，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5%，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5%。经漯河金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漯金验字【2012】第52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3年5月20日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由股东段传杨于2013年5月23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08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9,08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0.08%，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4.96%，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4.96%。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豫博智验字【2013】第09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3日股东会决定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500.00万元，由股东段传杨于2015年3月24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2,58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11,58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2.06%，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3.97%，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3.97%。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豫博智验字【2015】第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3月24日股东会决定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次增加注册资本2,500.00万元，由股东段传杨于2015年3月25日之前缴足，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5,08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1408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3.36%，段传田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3.32%，李晓云出资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3.32%。经河南博智会计师事务所豫博智验字【2015】第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2015年4月15日股东会决议及股权转让协议规定，股东段传田货币出资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32%全部转让给段传杨，变更后段传杨出资为14,58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6.68%，李晓云出资为500.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3.32%。

根据公司2015年6月14日股东会决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减少注册资本11,58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减少11,255.00万元，李晓云减少325.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3,500.00万元，其中段传杨出资3,325.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95%，李晓云出资175.00万元拥有本公司股权5%，经河南汇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豫丰验字第8-2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8月20日，上海申威资产出具沪申威评报字（2015）第HN0011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止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41,317,720.88元。2015年8月18日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众环审字（2015）022132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净资产值为39,543,068.97元。2015年9月2日，公司根据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由河南聚塑管道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众环审字（2015）022132号审计的净资产值39,543,068.97元为

基础，其中3,500.00万元折为股份3,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溢价部分4,543,068.97元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

2016年2月1日，本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简称：聚塑科技，证券代码：836069。

2016年4月，本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500万元增至3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李世杰于2016年4月7日至2016年4月22日缴足。截止2016年4月18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股票认购款600万元，每股价格3.00元/股，折合股本人民币2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3700万元，股本3700万元，折股后余额全部记入资本公积。新增资金全部由新增股东以货币形式认缴，本次增资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于2016年4月18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20020号验资报告。

3、 公司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25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公司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公司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12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公司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6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3、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境内机构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境内机构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期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

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6、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所形成资产和负债相关的利息，于结算日所有权转移后开始计提并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

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所有者权益。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公司回购自身权益工具（包括库存股）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不确认金融资产。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2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单项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

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公司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0、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设备	4	5.00	23.75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2、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被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4、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

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公司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存的离职后福利为基本养老保险。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

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以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其他长期服务福利、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和长期奖金计划等。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计划相关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利息净额和重新计量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7、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4）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分为管道销售收入、管道施工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是在产品售出后，按合同约定将产品转移给对方后确认销售收入。

管道施工收入包括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为客户提供管道铺设与安装并根据施工进度确认收入。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

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2016年5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增值税相关交易，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金额的，按照该规定调整。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原计入管理费用相关税费，自2016年5月1日起调整计入“税金及附加”。	税金及附加	+6,367.34
	管理费用	-6,367.34

(2)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23、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增值税	按17%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销项税额，按销项税额扣除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算缴纳、3%
营业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3%、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5%或1%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注：根据 2016 年 3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的规定，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本公司于 2016 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取得编号为 GR201641000109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可在 2016 年至 2018 年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以下披露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16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9,419.16	41,960.38
银行存款	498,418.80	1,840,168.63
其他货币资金		10,050,000.00
合 计	557,837.96	11,932,129.01

注：2015 年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0 元(2015 年 8 月 21 日-2016 年 2 月 21 日)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50,000.00 元为本公司购买的中行理财产品（GSRJYL01），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购买，2016 年 1 月 13 日赎回。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468,217.13	100.00	1,015,581.83	1.58	63,452,635.30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468,217.13	100.00	1,015,581.83	1.58	63,452,635.3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4,468,217.13	100.00	1,015,581.83	1.58	63,452,635.3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90,816.51	100.00	205,045.73	0.50	40,785,770.78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90,816.51	100.00	205,045.73	0.50	40,785,770.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0,990,816.51	100.00	205,045.73	0.50	40,785,770.7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397,685.88		
1 至 2 年	16,901,403.74	845,070.19	5.00
2 至 3 年	901,133.09	90,113.31	10.00
3 至 4 年	267,994.42	80,398.33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64,468,217.13	1,015,581.83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705,326.94		
1 至 2 年	2,860,395.07	143,019.75	5.00
2 至 3 年	327,511.90	32,751.19	10.00
3 至 4 年	97,582.60	29,274.79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40,990,816.51	205,045.73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按不同账龄的应收账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0,536.10 元。

(3)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河南润枫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159,071.11	1 年以内： 19,324,911.11 元；1-2 年： 6,834,160.00 元	40.58	341,708.00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3,000.00	1 年以内	7.48	
北京天天顺奇塑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58,790.00	1 年以内	7.23	
北京中铁大都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53,000.00	1 年以内	4.12	
延津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局	非关联方	1,918,484.63	1 年以内	2.98	
合 计		40,212,345.74		62.38	341,708.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48,179.80	100.00	836,414.61	1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448,179.80	100.00	836,414.61	100.00
-----	--------------	--------	------------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山东巨兴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5,000.00	1 年以内	86.66
新乡市三江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300.00	1 年以内	4.37
河南冠通塑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3.45
江阴市中财模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65.26	1 年以内	2.08
中石化漯河分公司	非关联方	26,057.00	1 年以内	1.80
合 计		1,424,422.26		98.36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67,413.43	100.00	184,826.58	3.72	4,782,586.85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98,239.19	96.59	184,826.58	3.72	4,782,586.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967,413.43	100.00	184,826.58	3.72	4,782,586.85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9,926.47	100.00	87,205.44	1.43	6,012,721.03
其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99,926.47	100.00	87,205.44	1.43	6,012,721.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6,099,926.47	100.00	87,205.44	1.43	6,012,721.03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609,161.01		
1 至 2 年	1,885,939.15	94,296.96	5.00
2 至 3 年	35,000.00	3,500.00	10.00
3 至 4 年	235,199.50	70,559.85	30.00
4 至 5 年	32,939.53	16,469.77	50.00
5 年以上			
合 计	4,798,239.19	184,826.58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206,160.79		
1 至 2 年	361,669.84	18,083.49	5.00
2 至 3 年	452,534.03	45,253.40	10.00
3 至 4 年	79,561.81	23,868.55	3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 计	6,099,926.47	87,205.44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关联方款项	169,174.24		
合 计	169,174.24		

确定账龄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按不同账龄的其他应收款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关联方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7,621.14 元。

(3)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奉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528,600.00	1 年以内	30.77	
江苏龙麒橡塑有限公司	保证金	761,210.00	1-2 年	15.32	38,060.50
奉新县财政局	保证金	390,000.00	1-2 年	7.85	19,500.00
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 年以内	6.04	
新蔡县国库支付中心	保证金	240,000.00	1 年以内	4.83	
合 计		3,219,810.00		64.81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78,654.74		3,378,654.74
库存商品	3,555,611.97		3,555,611.97
合 计	6,934,266.71		6,934,266.71

(续)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49,209.71		5,649,209.71
库存商品	8,212,759.77		8,212,759.77
合 计	13,861,969.48		13,861,969.48

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824.00	8,053,404.18	357,143.91	3,000,448.91	11,471,821.00
2. 本期增加金额		5,275,000.00		6,899.15	5,281,899.15
(1) 购置		5,275,000.00		6,899.15	5,281,899.15
3. 本期减少金额			5,600.00	285,305.02	290,905.02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 计
(1) 处置或报废			5,600.00	285,305.02	290,905.02
4. 期末余额	60,824.00	13,328,404.18	351,543.91	2,722,043.04	16,462,815.1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8,325.01	4,222,557.14	311,189.32	1,457,620.18	6,009,691.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6.00	853,713.56	15,325.82	465,291.12	1,337,276.50
(1) 计提	2,946.00	853,713.56	15,325.82	465,291.12	1,337,276.50
3. 本期减少金额			5,320.00	271,039.77	276,359.77
(1) 处置或报废			5,320.00	271,039.77	276,359.77
4. 期末余额	21,271.01	5,076,270.70	321,195.14	1,651,871.53	7,070,608.3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552.99	8,252,133.48	30,348.77	1,070,171.51	9,392,206.75
2. 期初账面价值	42,498.99	3,830,847.04	45,954.59	1,542,828.73	5,462,129.35

7、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0,408.41	180,061.26	292,251.17	73,062.79
合 计	1,200,408.41	180,061.26	292,251.17	73,062.79

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979,110.35
抵押借款	5,000,000.00	3,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	

合 计	15,000,000.00	19,979,110.35
-----	---------------	---------------

说明：（1）抵押借款：本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 LHH201601600-1 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规定：该笔借款金额为 5,000,000 元整，借款期限为 6 个月，借款用途为购原材料；2016 年 1 月 20 日由担保人段传杨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 BLHH20E2016600A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合同由抵押人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DLHH20E2016600A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本合同由质押人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 ZLHH20E2016600B 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提供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2）保证借款：本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与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漯河分行签订了编号为中原银（漯河）流贷 2016 第 170221 号的《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规定：该笔借款金额为 5,000,000 元整，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用途为购货，本合同由担保人段传杨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中原银（漯河）保字 2016 第 170221-2 号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合同由担保人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中原银（漯河）保字 2016 第 170221-1 号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与漯河市召陵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签订了编号为漯召农信最高额流借字 2016121402 号的《最高额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该合同规定：该笔借款金额为 5,000,000 元整，借款期限为 1 年，借款用途为流动资金，还款来源为经营收入，本合同由担保人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与贷款人签订的编号为漯召农信最高额保字 2016121402 号的《保证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股东段传杨将 400 万股股权作为质押为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9、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12,975.51	96,908.9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612,975.51	96,908.97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漯河供电公司	电费	520,680.51	1 年以内	84.94
重庆澳彩科鼎塑染色母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44,000.00	1 年以内	7.18
郑州塑得利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	42,000.00	1 年以内	6.85
郑州恒祥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货款	4,480.00	1 年以内	0.73
郑州华鑫公司	货款	1,215.00	1 年以内	0.20
合 计		612,375.51		99.90

1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短期薪酬	212,980.25	13,096,969.10	13,157,062.82	152,886.53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125,077.45	125,077.45	
应付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212,980.25	13,222,046.55	13,282,140.27	152,886.53

(1) 应付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1,341.99	12,572,200.00	12,631,496.00	152,045.99
2、职工福利费		425,550.79	425,550.79	
3、社会保险费		47,728.27	47,728.27	
其中：				
医疗保险		36,249.30	36,249.30	
工伤保险		5,437.42	5,437.42	
生育保险		6,041.55	6,041.55	
4、住房公积金		30,100.00	30,1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8.26	21,390.04	22,187.76	840.5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非货币性福利				
9、其他				

合 计	212,980.25	13,096,969.10	13,157,062.82	152,886.53
-----	------------	---------------	---------------	------------

(2)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117,203.35	117,203.35	
失业保险费		7,874.10	7,874.10	
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25,077.45	125,077.45	

12、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96,003.29	561,579.09
营业税		15,930.00
企业所得税	547,618.43	47,221.79
个人所得税	-381.72	73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1,955.45	40,107.04
教育费附加	115,021.67	17,325.27
地方教育费附加	76,681.12	11,550.18
合 计	4,096,898.24	694,444.68

1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借款	6,592,000.00	2,000,000.00
应付个人款	4,889,900.00	146,656.50
应付保证金	1,174,534.85	3,143,950.00
咨询服务费	110,000.00	
合 计	12,766,434.85	5,290,606.5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个人款	434,917.00	职工保证金
应付保证金	80,000.00	经销商保证金转货款 保证金
合 计	514,917.00	

(3)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前五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余额的比例 (%)
漯河经济发展投资公司	非关联方	6,592,000.00	1 年以内	51.64
熊江	员工	4,889,900.00	1 年以内	38.30
漯河市聚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2.35
赵磊	员工	208,850.88	1 年以内	1.64
赵晓楠	员工	100,000.00	1 年以内： 18,000.00 元， 1-2 年： 82,000.00 元	0.78
合 计		12,090,750.88		94.71

14、股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段传杨	33,250,000.00	95.00			33,250,000.00	89.86
李晓云	1,750,000.00	5.00			1,750,000.00	4.73
李世杰			2,000,000.00		2,000,000.00	5.41
合 计	35,000,000.00	100.00	2,000,000.00		37,000,000.00	100.00

注：（1）本报告期内增资情况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万元）	验资会计事务所名称	验资报告文号
李世杰	200.00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众环验字（2016）020020号
合 计	200.00		

（2）2016 年 4 月，本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500 万元增至 370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李世杰于 2016 年 4 月 7 日至 2016 年 4 月 22 日缴足。截止 2016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股票认购款 600 万元，每股价格 3.00 元/股，折合股本人民币 200 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 3700 万元，股本 3700 万元，折股后余额全部记入资本公积。新增资金全部由新增股东以货币形式认缴，本次增资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20020 号验资报告。

15、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4,543,068.97	3,890,000.00		8,433,068.97
合 计	4,543,068.97	3,890,000.00		8,433,068.97

注：2016年4月，本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3500万元增至37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李世杰于2016年4月7日至2016年4月22日缴足。截止2016年4月18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股票认购款600万元，每股价格3.00元/股，折合股本人民币2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3700万元，股本3700万元，折股后余额全部记入资本公积。新增资金全部由新增股东以货币形式认缴，本次增资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确认，并于2016年4月18日出具众环验字（2016）020020号验资报告。增资需要承担的中介费共11万元，冲减本次增资的股本溢价11万。

16、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1,464.88	553,843.32		1,315,308.20
合 计	761,464.88	553,843.32		1,315,308.2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2016年按净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53,843.32元。

17、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85,612.45	67,94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85,612.45	67,947.7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38,433.20	7,614,648.79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3,843.32	761,464.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535,519.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7,370,202.33	2,385,612.45

18、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002,342.80	36,697,304.39	83,704,293.79	64,936,442.08

其他业务			1,551,076.93	
合计	51,002,342.80	36,697,304.39	85,255,370.72	64,936,442.08

(2) 主营业务类别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1,002,342.80	83,704,293.79
PE	12,998,081.58	29,173,329.47
PVC	9,984,587.64	30,823,616.94
PPR	3,213,702.43	4,084,344.11
管件	7,685,184.23	1,205,578.88
排水	514,489.63	
管道铺设及安装	16,606,297.29	18,417,424.39
主营业务成本	36,697,304.39	64,936,442.08
PE	9,930,044.62	23,108,809.86
PVC	7,595,302.69	22,437,516.83
PPR	2,430,989.09	2,905,627.13
管件	5,386,632.82	1,007,828.26
排水	413,135.17	
管道铺设及安装	10,941,200.00	15,476,660.00

(3) 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情况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比例 (%)
河南润枫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16,517,018.04	32.38
北京城建远东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122,222.22	8.08
北京天天顺奇塑胶有限公司	3,981,871.79	7.81
北京中铁大都工程有限公司	2,267,521.37	4.45
延津县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局	1,848,626.32	3.62
合计	28,737,259.75	56.34

19、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营业税	104,042.34	552,522.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7,636.43	183,244.18
教育费附加	132,926.99	83,437.96
地方教育费附加	88,617.98	55,625.29

税金	6,367.34	
合 计	629,591.08	874,830.15

注：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6,367.34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0、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办公费	164,996.32	133,785.06
通信费	25,036.07	45,486.92
差旅费	357,363.46	769,647.29
职工薪酬	541,965.65	643,548.71
招标费	4,905.00	214,410.00
折旧费	36,663.40	37,703.46
业务招待费	174,971.70	181,947.67
工程维护费	68,273.04	17,136.00
车辆使用费	226,018.16	614,776.02
运输费	356.00	
广告宣传费	48,488.10	
其他	11,752.00	16,719.92
合 计	1,660,788.90	2,675,161.05

21、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办公费	290,844.25	144,119.17
通讯费	8,923.50	4,695.30
差旅费	167,209.98	42,625.50
工资薪金	657,209.35	903,380.17
水电费	45,000.00	29,889.92
折旧费	31,924.47	69,293.01
业务招待费	60,983.63	67,666.00
税金	8,385.26	26,343.76
车辆费用	61,412.23	157,971.95

维修费	5,923.00	3,830.00
研发费用	2,141,665.42	3,419,464.13
培训费	30,325.00	540.00
咨询费	919,754.72	
其他费用	147,852.81	
租赁费	300,000.00	617,309.56
合 计	4,877,413.62	5,487,128.47

注：本公司已根据《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将 2016 年 5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和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 6,367.34 元；对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发生的交易，不予追溯调整；对于 2016 年财务报表中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也不予追溯调整。

22、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1,243,414.29	1,744,980.04
减：利息收入	125,076.76	236,225.66
手续费	5,027.87	21,523.44
其他	232,603.17	207,700.09
合 计	1,355,968.57	1,737,977.91

注：其他为账户维护费

2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坏账损失	908,157.24	-76,214.18
合 计	908,157.24	-76,214.18

2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54.75		454.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54.75		454.7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	1,495,400.00	560.00	1,495,400.00
其他	9,016.00		9,016.00
合 计	1,504,870.75	560.00	1,504,870.75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入驻产业园给予财政补助		56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扶持资金	194,000.00		与收益相关
漯河市政府奖励资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发区上市挂牌奖励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知识产权局专利申请资助资金	1,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495,400.00	560.00	

注：其他为罚款收入

2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滞纳金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100.56	2,891.03	100.56
合 计	100.56	2,891.03	100.56

注：其他为税收滞纳金。

26、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946,454.46	1,984,011.8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6,998.47	19,053.54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合 计	839,455.99	2,003,065.42

27、基本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15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2	0.12	0.09	0.09

28、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收入	125,076.76	236,225.66
政府专项拨款	1,495,400.00	
单位往来款	3,899,974.05	23,915,331.19
罚款收入	9,016.00	
合 计	5,529,466.81	24,151,556.8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银行手续费及账户维护费	237,631.04	229,223.53
运费	356.00	
办公费	455,840.57	277,904.22
通讯费	33,959.57	50,182.22
差旅费	524,573.44	812,272.79
招标费	4,905.00	214,410.00
业务招待费	235,955.33	249,613.67
工程维护费	68,273.04	17,136.00
车辆使用费	287,430.39	772,747.97
修理费	5,923.00	3,830.00
水电费	45,000.00	1,082,479.88
中介服务费	1,067,607.53	609,845.00
培训费	30,325.00	540.00
价格调节基金		16,719.92
研发费	1,534,940.46	4,473.00
往来单位款		22,205,822.36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广告宣传费	48,488.10	
租赁费	300,000.00	
票据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	11,852.56	
合 计	4,893,061.03	36,547,200.56

注：往来单位款指企业投标保证金现金支付；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收到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企业间借款收到的资金	4,592,000.00	
合 计	4,592,000.00	10,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股东减资		3,250,000.00
合 计		3,250,000.00

(5)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①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538,433.20	7,614,648.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8,157.24	-76,214.1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37,276.50	1,304,410.1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4.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3,414.29	1,744,980.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998.47	19,053.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7,702.77	-3,057,752.0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066,652.77	-1,725,480.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57,745.27	-17,659,664.7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6,867.26	-11,836,018.85
②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837.96	1,932,129.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32,129.01	1,288,310.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4,291.05	643,818.46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①现金	557,837.96	1,932,129.01
其中：库存现金	59,419.16	41,960.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8,418.80	1,840,168.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②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③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其中：持有但不能由公司或公司内其他子公司使用的大额现金和现金等价物金额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段传杨	持股 89.86% 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李晓云	持股 4.73% 股东
李世杰	持股 5.41% 股东、核心员工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郑嫚丽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长秘书
毛福旺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李利民	董事、财务总监
郑建旭	监事会主席、核心技术人员
陈浩	监事
程绍斌	监事
杨卫群	核心员工
黄红海	核心技术人员
张志娜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漯河百岳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由本公司董监高设立
漯河合泉企业管理服务中心	由本公司董监高及其他人员设立

注：①漯河百岳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由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嫚丽（普通合伙人）、本公司董事张志娜（有限合伙人）、毛福望（有限合伙人）于 2015 年 9 月出资设立；执行事务合伙人：郑嫚丽；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主要经营场所：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路南段；

②漯河合泉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由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郑嫚丽（有限合伙人）、李金益（普通合伙人）、刘中华（普通合伙人）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出资设立；执行合伙人：李金益；经营范围：企业管理服务；主要经营场所：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燕山路南段。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张志娜		45,000.00
其他应收款	毛福望	50,034.00	44,559.00
其他应收款	郑嫚丽	8,625.81	
其他应收款	李利民		44,995.84
其他应收款	郑建旭	34,908.89	33,549.39
其他应收款	陈浩	40,724.50	41,728.50
其他应付款	张志娜	5,175.00	507.00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段传田、段传杨、李晓云、何书英	本公司	5,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22 日	是
段传杨	本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8 月 20 日	2016 年 2 月 19 日	是
段传杨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 年 1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21 日	否
段传杨	本公司	5,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19 日	否
段传杨	漯河经济开发区立达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 年 12 月 14 日	2017 年 12 月 14 日	否

七、承诺事项及或有事项

1、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54.7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495,4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项 目	金额	说明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915.44	
小计	1,504,770.19	
所得税影响额	225,73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 计	1,279,039.58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8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7	0.12	0.12

河南聚塑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5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省漯河市经济开发区经三路 63 号公司董秘办公室